附件1：

洛宁县2022年公开招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

笔试疫情防控注意事项

1、请参加笔试的考生提前做好自我健康管理，通过支付宝小程序“豫事办”申领本人河南健康码（支付宝搜索“豫事办”→“推荐服务”→“健康码”）和通信大数据行程卡，并持续关注健康码和通信大数据行程卡状态。

2、请考生务必关注“国务院客户端”小程序，提前了解洛阳市疫情防控最新政策，合理安排来（返）洛行程，并按要求落实来（返）洛报备（可通过“豫事办”→“来返豫报备”→“社区报备”进行）、核酸检测和相关防控措施。

3、考试前，考生应至少提前1.5小时到达笔试考点。考生进入考点需扫描考点场所码并核验以下信息：

①本人河南健康／场所码（绿码）和通信大数据行程卡（绿卡）（现场查验，不得使用截图）。

②新冠肺炎病毒核酸检测阴性证明（纸质版或电子版均可）。健康／场所码为绿码，通信大数据行程卡显示无异常的考生，须提供开考时间前48小时内新冠肺炎病毒核酸检测阴性证明。

③《考生健康管理信息承诺书》（见附件2）。考生提前下载并如实填写，进考点时核验，进考场后交监考人员。

④现场测量体温正常（＜37.3℃）且无新冠肺炎相关症状。

4、有以下情形的考生，不得参加考试：

①健康／场所码或通信大数据行程卡为非绿码的。

②不能提供开考时间前48小时内新冠肺炎病毒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的。

③不能提供《考生健康管理信息承诺书》的。

④有发热、干咳、乏力、咽痛、嗅（味）觉减退、腹泻等可疑症状，经现场医务人员评估不能参加考试的。

⑤考前10天内被判定为新冠病毒感染者的密切接触者。

⑥考前7天内被判定为新冠病毒感染者的密接的密接（次密切接触者）。

⑦考前3天内与已公布的确诊病例、无症状感染者活动轨迹有交集的。

⑧已治愈出院的确诊病例或已解除集中隔离医学观察的无症状感染者，尚在居家健康监测期内的。

⑨考前7天内有国内中高风险区域旅居史的。

⑩考前10天内有国外或港澳台地区旅居史的。

**⑪**其他特殊情形经由专业医务人员评估判断不得参考的。

5、请考生注意个人防护，自备一次性医用外科口罩，除核验身份时按要求及时摘戴口罩外，进出考点、参加考试应当全程佩戴口罩。

6、考生进出考点、考场时应与其他考生保持安全距离，有序行进，避免人员聚集，考试期间考生要自觉维护考试秩序，服从现场工作人员安排，考试结束后按规定有序离场。

7、考生在考试过程中被发现或主动报告身体不适，出现发热（体温≥37.3℃）、咳嗽等急性呼吸道异常等症状的，经现场医务人员研判，具备继续参加考试条件的，安排在备用隔离考场继续考试，从普通考场转移至备用隔离考场所耽误的时间，不再予以追加。不具备继续完成考试条件的考生，由驻点医护人员按规定妥善处置。

8、考生应在无禁忌的情况下按“应接尽接”原则，提前完成新冠肺炎疫苗接种。

9、考生应知悉告知事项和防疫要求，自愿承担因不实承诺应承担的相关责任，接受相应处理。凡隐瞒或谎报旅居史、接触史、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重点信息，不配合工作人员进行防疫检测、询问等造成不良后果的，取消考试资格，终止考试；如有违法情况，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。

10、在考试组织实施过程中，本注意事项中未提及的有关疫情防控的其他事宜按照国家和省、市相关规定执行。

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要求将根据疫情形势适时调整，请广大考生持续关注我市疫情防控政策调整情况和洛宁县人才网（http://www.luoninghr.cn/）相关通知，严格按照防疫要求，提前做好考前准备工作。